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C GROUP INC.

慧聪网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280)

**復牌進展的季度更新資料
及
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佈由慧聪网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與第13.24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刊發。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三月十七日、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三日、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二六年七月八日、二零二六年七月十日、二零二六年八月五日、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有關(其中包括)延遲刊發二零二五年業績、暫停買賣本公司股份及復牌指引的公佈(統稱「該等公佈」)。除非另有所指，否則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等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復牌進展的更新資料

根據上市規則第13.24A條，董事會謹此向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匯報本公司於本公佈日期履行復牌指引的最新進展。

- (i) 對預付款項進行適當的獨立法證調查，評估對本公司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的影響、公佈調查結果，並採取適當的補救措施

調查委員會於二零二六年七月八日成立，負責監督法證調查。致同諮詢正以獨立法證調查員身份進行法證調查。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另行刊發公佈，以知會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法證調查的主要發現及結果。

- (ii) 刊發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尚未刊發的財務業績，並處理任何審核修訂意見

二零二五年業績的審核及編製二零二六年中期業績的相關工作仍在進行中。根據迄今所獲得的審核證據及已執行的審核程序(包括審閱致同諮詢編製的調查報告草擬本及內部監控報告草擬本)，容誠目前預期羅兵咸永道所提及的預付款項事宜不會影響其審核意見。就羅兵咸永道所提及的預付運輸費用，容誠認為，基於迄今已執行的審核程序，該等費用已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中妥為入賬。容誠將繼續執行餘下審核程序，包括審閱期後事項、評估持續經營編製基準的適當性以及審閱經更新的調查報告及內部監控報告。其最終審核意見將視該等程序的結果及其審核報告日期前所識別的任何進一步資料而定。

本公司繼續與容誠緊密合作，並將竭力協助容誠完成所需的審核工作，及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落實及公佈二零二五年業績及二零二六年中期業績。

- (iii) 證明並無有關本集團管理層及／或對本公司管理及營運有重大影響力的任何人士的誠信、能力及／或品格的合理監察疑慮，可能會令投資者承受風險及損害市場信心

調查委員會將根據法證調查的結果，對相關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進行評估。

- (iv) 委聘獨立內部監控顧問進行獨立內部監控審查並證明：(a)已發現有關暫停買賣的重大缺陷，該等缺陷已得到整改，並已實施所有必要的補救措施；及(b)本公司的內部監控足以有效地達致其目的，並使本公司能夠遵守上市規則及其他法律及監管規定，包括但不限於財務申報、須予公佈交易與關連交易相關的披露與合規工作，以及內幕消息披露事宜

本公司已委聘致同諮詢為獨立內部監控顧問，進行內部監控審查。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另行刊發公佈，以知會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內部監控審查的主要發現及結果。

(v) 證明本公司遵守上市規則第13.24條

本集團的目標是成為中國領先的產業互聯網集團。本集團的收入主要來自三間服務垂直行業的產業互聯網單位，該等單位構成科技新零售事業群及智慧產業事業群。

科技新零售事業群主要包括為3C數碼產品提供精準的線上廣告及營銷解決方案，以及經營本集團平台業務。根據本集團目前的營運資料，預期該分部的業務規模及營運表現與相應期間相比基本維持穩定。

智慧產業事業群主要包括提供產品數字身份技術及解決方案服務，包括物聯網標識產品、SaaS軟件產品和行業數字化解決方案，以及交易、結算、倉儲、物流及產業互聯網技術等一站式供應鏈管理與配套服務。根據本集團目前的營運資料，預期該分部的業務規模及營運表現與相應期間相比基本維持穩定。

儘管本公司股份已暫停買賣，但本集團的營運在所有重大方面仍維持正常。

(vi) 向市場披露所有重大資料，以便本公司股東及投資者評估本公司狀況

本公司將在適當時候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另行刊發公佈，向股東和潛在投資者介紹遵守復牌指引的最新進展。

本公司繼續採取必要措施以履行復牌指引，並將力求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恢復其股份買賣。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已於二零二六年三月十八日上午九時正起暫停在聯交所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履行復牌指引。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慧聰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劉軍

香港，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劉軍先生(主席、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張永紅先生(執行董事)
郭凡生先生(非執行董事)
林德緯先生(非執行董事)
邢景峰先生(非執行董事)
張克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天偉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祁燕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